

辽宁省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

辽人防秘〔2020〕62号

省人防办推进政务服务 “一网通办”工作方案

机关各处（室）、省人防指挥中心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清书记、刘宁省长关于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，深化全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“一网通办”工作推进会议精神指导，以实际行动推进省人防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的工作落实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按照国清书记、刘宁省长重要批示要求，

推进省人防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，优化政务服务事项，简化工作流程，提升服务意识，一切以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为根本宗旨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省人防办成立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党组书记、主任王德波任组长，党组成员、副主任孙正林、蔡益民任副组长，省人防办机关各处处长、省人防指挥中心主任为成员。负责领导办机关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。省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审批处，负责对省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行动的统筹、协调工作。行政审批处副处长俞强同志为省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驻省政务服务中心专职联络员，负责与省政务服务中心进行工作对接，汇总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发现问题，提出工作意见建议。

三、主要工作措施

1、认真梳理政务事项，主动对接进厅事项。人防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动联系省政务服务中心，对省办现进驻省政务服务中心的行政许可、其他事项、公共服务三类事项进行全面梳理。对接政务中心各项工作要求，依照“应进必进”原则，在确保符合人防信息保密前提下，推动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政务服务中心。

2、紧跟全省建设步伐，保持信息渠道畅通。根据省政府第

89次常务会议精神，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由省营商局统一牵头，统筹推进与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有关的基础设施硬件建设、系统平台软件建设的立项、评估、建设、运维、保障等各项工作。省人防办驻厅工作人员，每周向省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当前工作进展情况，提出工作建议，并及时向政务中心工作专班进行情况反馈。

3、立足人防工作实际，优化政务服务流程。积极与人防行政审批工作先进省份沟通学习，加强与省政务服务中心工作对接，认真落实“容缺受理”“告知承诺”“一件事一次办”“零证明”等改革举措，按照“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减跑动次数”要求，人防办政务服务窗口逐项优化政务服务流程，压缩审批时限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要提高思想认识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。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的重要意义的认识，将思想和认识统一到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，为打造营商环境最优省提供强有力支撑，结合“打通数据壁垒百日攻坚”行动，促进省人防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的全面推进。

二要加强协调配合，确保工作协调一致。要牢固树立“一盘棋”思想，在省人防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机关各处、省人防指挥中心之间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，落实各项工作措施。

三要强化责任落实，确保工作整体推进。各处处长、省人防指挥中心主任，要担当起本处（单位）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加强对本处（室）单位现有政务服务事项工作研究，明确工作重点，加强与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沟通，不断提高指导和监督政务服务事项“一网通办”工作落实。

四要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工作质量标准。省办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处（室）单位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督促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落细。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，各处（室）单位要站在全办整体利益的高度，正确认识和及时沟通解决问题。

五要强化绩效考核，确保工作奖惩分明。将各单位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工作纳入人防办日常考核内容，加大检查督促力度，对工作标准高，处理问题及时高效的，提请办党组年终考核时给予适当奖励，对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，严肃追责问责。



承办单位：行政审批处

联系人：俞强

电话：86936598

辽宁省人民防空办公室

2020年9月25日印发
